





# 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

諸惡莫作  
眾善奉行

自淨其意  
是諸佛教



## 印造佛經佛像之十大利益

- 一、從前所作種種罪過。輕者立即消滅，重者亦得轉輕。
- 二、常得吉神擁護，一切瘟疫、水火、盜賊、刀兵、牢獄之災，悉皆不受。
- 三、夙世怨對，咸蒙法益，而得解脫，永免尋仇報復之苦。
- 四、夜叉惡鬼，不能侵犯，毒蛇虎狼，不能為害。
- 五、心得安慰，日無險事，夜無惡夢，顏色光澤，身力充盛，所作吉利。
- 六、至心奉法，雖無希求，自然衣食豐足，家庭和睦，福祿綿長。
- 七、所言所行，人天歡喜。任到何方，常為多眾傾誠愛戴，恭敬禮拜。
- 八、愚者轉智，病者轉健，困者轉亨，不願為婦女者，報謝之日，捷轉男身。
- 九、永離惡道，受生善道。相貌端正，天資超越，福祿殊勝。
- 十、能為一切眾生，種植善根。以眾生心，作大福田，獲無量勝果。所生之處，常得見佛聞法。直到三慧宏開，六通親證，速得成佛。

印造經像，既有如此殊勝功德，故凡遇到祝壽、賀喜、免災、祈求、懺悔、超薦之時，皆宜歡喜施捨，努力行之。

佛說業報差別經淺說

佛陀教育基金會 印贈

一切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無不令人趨吉避凶，改過遷善。明三世之因果，識本具之佛性。出生死之苦海，生極樂之蓮邦。讀者必須生感恩心，作難遭想。淨手潔案，主敬存誠。如面佛天，如臨師保。則無邊利益，自可親得。若肆無忌憚，任意褻瀆。及固執管見，妄生毀謗，則罪過彌天，苦報無盡。奉勸世人，當遠罪求益，離苦得樂也。

# 目 錄

一、自	序(業的大義)	一
二、凡	例	二四
三、佛說業報差別經		二七
四、釋經題		六〇
五、釋經文		六一

## 佛說業報差別經重印緣啓敘述

一日無意之中，在經書架上，看見一本「佛說業報差別淺說」一經，此經係敬良法師的著述。平素彼此本不相識，今因見，這位法師著述這本業報差別淺說經的內容義理，文簡義豐，引喻廣博，白話淺說，能令讀者一看即便明了。爲善作惡，業力果報，啓人深省，感化人善惡欲爲的怍惕，如此無上法門法師的佳作，願將此經廣宣流布，普利大眾，因是故將以印其他的經，改印佛說業報差別經。但此經係於民國六十年七月初版，時經數十年之久，無法尋找原版，按照本經原文重印，將作如是計劃，時即巧逢本園信徒劉天府，久懷印經心願，因緣今逢，欣然發心乙千二百本，感念佛恩慈佑、其父母消除災障，增延福壽，閤家平安，事業順利。陸厚甫發心乙千二百本，願祈佛力保佑父母身體健康，子女福智增長，前途光明。丁崑成發心乙千二百本，祈求三寶法力加持，以此印經功德，回向願多生冤親債主，超生西方，現前自身，身心清淨，智慧增長。這三位居士，虔誠佛弟子，欣悅喜捨淨資，共成此善舉。虔誠有感，孝心恪天，必蒙佛力慈悲加持，所願圓滿。若有參加，隨喜者芳名則列於後。

釋達音 謹述



# 自序

(業的大義)

業，這個道理，太微妙了，它支配著一切眾生的命運，同時亦影響著世界的清淨與穢污。幸福的，佛教叫他福報，窮苦的，叫他苦報，轉生人、天的，叫他善報，投生地獄、餓鬼、畜生、阿修羅的，叫他惡報。一切眾生共修十善業道，能感世界外報，如土地肥沃，大地平坦，風調雨順，稼禾豐饒，菓木茂盛，禮義相處，懷仁慈心，福壽雙全，生活豐裕，姦盜絕迹，兵革入庫，夜不閉戶，路不拾遺，一片清平和樂的景象，這就叫它為淨土。若一切眾生，都造十惡業道，而能感世界外報，如高山峻嶺，崎嶇不平，土地貧瘠，砂礫遍野，五谷不生，

草木枯槁，蝗蟲蝕禾，荒旱不雨，季節失時，衣食艱困，凍餓斃命，奸盜欺詐，互相殘凌，天災人禍，民不聊生，黷兵好武，殘殺生靈，如是淒慘惡世，稱為穢土。

業雖無形象可見，亦非顯色視觀，它確在我們的眼前，在我們左右，深嵌在我們心坎中，可惜，我們肉眼凡夫，而不能窺見；何況想要逃避它的掌握，脫離它的支配呢。

業，雖然不是一個有形的東西，叫您看見，設若，您讀了這部經文，細密的思考，周詳的審判，的確，能叫您看見認識，了解。這就是佛法的神聖，偉大之處，由此，您比別人，多了一支眼！因為您能見到了「業」的真理，從此以後，您能在苦海中，得到了救筏，黑闇裡，窺見了一線的光明，在迷津中，獲得了指南針。

業，雖然沒有形象，可是，它能支配著一切形象，假若，您能領解了「業」的真理，您就可以在一切形象上，見到了它的全貌，當然，您自己亦是一樣。

業可分為三種，即善、惡、無記。先談善業，以身、口、意（亦稱三業）而成為十種善業，如身業三種；不殺、不盜、不邪淫，（不與他人的婦或夫），口四種：不妄語、不兩舌、不惡口、不綺語。意三種：不貪、不瞋、不痴。假設，您對上列十善，都不能作到的話，那末，便成了十惡了。至於無記業，它是一種中庸性，就是非善非惡，不落在兩邊果報的。

上面所列十善十惡，在這十善惡中，分各分為上、中、下三品，例如上品善感天報，中品人報，下品修羅。上品十惡感地獄，中品餓鬼，下品畜生。

善、惡、無記，這三種業，又叫做有漏業，（漏是失壞的意思），不但惡業，在三惡道中受苦，罪業受完，仍可轉生善道中來，設若，您修的上品善，兼修四禪四定，生在三界之頂，壽命不過八萬劫，善報若了，仍然輪迴生死甚至由三界頂，直入三惡道者，所以叫做有漏業。其次，是無漏業，假設，您能發出世心，修行聖道，斷盡見思二種煩惱，證得人空真理，入於涅槃（寂靜的意思），這就是無漏業。再不漏落三界，受生死苦了。所以，佛法先教您止惡，遮擋三惡道苦，次教您行善，保住人天之身，繼而教您出世法門。您若了悟，世間一切，皆是無常，空、苦、無我，而能發勇猛心，看破塵世，專修道業，這個道業，是：戒、定、慧、三無漏學。它的效用，能斷見思煩惱，完成無漏聖果，所以叫做無漏業。

業是怎樣構成的呢？佛法通說，（三道）就是煩惱，（亦叫惑）、業、苦，這三種惑業苦，互相通達，故叫做道，它是連鎖式，互相關連，繫縛一起，不可分離，列式如下：惑<sub>業</sub>，起惑必造業，有業必受苦，苦逼必起惑，惑起必造業。如是循環連繫，互相牽涉，是生死的癥結；很難破除。亦是無明凡夫，心理活動的自然趨勢，非有任何力量，參與其中。唯有佛法，針對癥結，施以法藥，能破壞它無始以來的宿疾，化為灰塵，風吹四揚，歸於無有。

所以苦果臨頭，因前世的業因；業的存在，因煩惱生；煩惱是心理上的病態。所以，要想脫苦，必先治心，心病若除，業苦全消。如是前者是緣生門，是生死的根本。後者是還滅門，為安樂的妙法。所以，除了佛法，誰能說理，如是透徹果斷

。理雖如是，勢在事行，理事兼顧，乃能成辦也。

或有人問：「富貴人家，資產百萬，衣必裘葛，食盡珍味，住有洋房，行有車乘，苦在何處？聽說天界，五欲妙樂，勝人百倍，人所向往，何故盡說苦耶？」答言：「苦有三種，苦苦，壞苦，行苦，富貴人家，及欲界天人，雖無苦苦，則難脫離壞苦及行苦。什麼是壞苦？樂境不常，有壞滅時。什麼是行苦？世間是有為法，生滅無常，遷動變化，有「成、住、壞、空」等四相，故言是行苦。三界六道眾生，都難脫此苦，故言還是苦也。」

至於欲界六天，有勝五欲樂，色界十八天，有清淨心禪樂，無色界四天，有心境廣豁，無繫屬欲色界之定樂，但，皆是有漏，福報限到，仍墮下界，依佛法立場來看，不足為貴，因

為他仍在凡庸之列，不如小乘的四果聖者，無煩惱累，寂靜之樂，大乘的三賢十聖的菩薩，無愚痴、煩惱、之智明法樂，乃至無上佛陀，菩提涅槃之常樂我淨之大樂也。

避苦求樂，是一切眾生的天性，猶如以上列舉的種類，有樂中苦，凡夫也，有無常樂，諸天也，有寂靜樂，小乘也，有智明法樂，菩薩也，有無上菩提涅槃樂，諸佛也。於此諸樂中，何者是常，何者是究竟，以您敏銳的智力，加以辨別，選擇。所以佛常告誡眾生勿嘗刀刃之蜜，雖有剎那之間的甜味，（喻五欲之樂），同時亦有割舌之患，（喻樂中有苦）。

或有人問：「業既無形象可見，亦不是顯色可視，焉能知道它是有呢」？答：「此一道理，甚深難知，非舉例證，不易領解，譬如有人，研究一種學問，或誦習文義，後經久遠年月，

仍能憶念不忘，如此實例，您不能說他，是記憶力所為，亦不能說，事過境遷，化為泡影。例如有人，於過去多年，住一城市有年，現在憶想，印象猶新。或有人於往昔，作了一件善舉，每欲憶念，莫不沾沾自喜，心情慰快。反之，過去作了一件惡事，每想起時，心有餘悸，愧疚於心，這些例證，足以顯示，業不亡失。故佛經云：「業雖經百劫，而終不失壞，遇眾緣合時，要當酬彼果。」

或有人言：「業因既作，必遭其果報，雖經多劫，亦不失壞，若說它有，究竟藏在何處」？答：「是的，有它的藏處，佛經有云：『積聚日心』，就是眾多叫做積，集合一處，叫做聚，此正是指梵文的「阿賴耶識」，翻譯成漢文，叫做「藏識」這個藏識，就是積聚心識。它的體性，是能藏，所藏者，就是無量



善惡諸業種子，雖經多劫，亦不失壞，亦就是執持不散，直到因緣熟時，酬報其果，才算銷壞。阿賴耶識，亦叫做異熟識，譬如您現在做了一件善事，不能說馬上就會得到福報。談到報，可分為三時，現報（今生受報），生報（來生報）。後報（就是以後多生多劫，才能受報）。須待因緣，就是異時、異地、異世，才能受報，所以叫做異熟識。例如種植五谷，先須種子、田地、水肥、人工、時節、因緣具足，然後才能生芽，抽枝長葉，開花結果，如是由下種到結果，中間須經數月，內法亦復如是」。

或有一般淺識的人，就會舉現例來矯辯，對因果業報，而加懷疑，譬如某人，奸巧欺詐，無惡不作，不但不遭惡果，反而，他的家景美滿，事業發達，財運旺盛；惡人反得好報莫不

鼓勵他人作惡乎？再舉某人，秉賦良善，為人忠厚，樂行善事，但是，他的命運乖舛，家景清寒，事業不順，如是善人，不得好報。這種情事，頗費理解。

如上述例證，惡獲福報，善得苦報，若按三世觀之，並難解，若照一世推之，難以理喻。因為我們凡夫，未具宿命神通，不能親自透視他的過去與未來。若按三世因果律例，而研判之，大致不出其定律範疇。所以往昔社會裡，傳揚著呂洞賓的格言：「若知前生事，今生受者是，若問未來果，今生作者是」，這四句銘言，包括了三世因果的定律。譬如有一痴人，見缸中無米，明天就要斷炊，便急忙把稻種下在田裡，希望明天收穫煮飯，如此愚蠢作法，豈不貽笑於人。

因果業報，它的定律範疇，絕對不可置疑於懷；不過有它

的時間性，和因緣的限制，時間不到，因緣不和合，業報是不會實現的。所以，要看因果業報的究竟，以羅漢的神通，尚難辦到，唯有佛的佛眼，才能了然。

有一次，佛對阿難言：「阿難！頗有眾生，一生修習善業，命終之後，墮惡道中。」阿難疑言：「修習善業，應生善趣，何故墮惡道耶？」佛言：「雖修善業，可是，善業因緣，尚未成熟，過去惡業因緣，先已到來，故先酬惡報。」

佛又告阿難言：「有一眾生，一生作惡，命終之後，生善趣中。」阿難問佛：「何以作惡，受善報耶？」佛言：「雖作惡多端，命終之後，惡緣未熟，往昔善報已熟，故生善道也。」

上述因果業報的道理，更深入一層，頗使人難解；於此，可以顯示，藏識心田中，所積蓄的善惡業報種子，是不可計算

的。再者，它的業報道理，是甚深難思議的；尤其，法理是不徇情理的。

修善業的人，因過去的惡業現前，並不因今修善業，而赦免過去的惡業而不報。同時，作惡業者，亦並不因今生惡業，而不酬報過去的善果。

如是業報循環，如輪旋轉，沒有休止，一切眾生，皆墮入茫茫業海之中，頭出頭沒，難覓救筏。所以佛常告誡弟子：「善護身根，勿沒入欲壑之中，善持戒善，勿造諸業。」

尚有一點，須加說明，如上述一生修善之人，命終墮入惡道，可能他不是佛法三寶，護庇之下，而持戒修善者，恐是普通善心之士，所以命終之頃，不能遮擋過去的惡業，而墮惡趣。設若皈依三寶，兼受五戒，仗三寶力，定能遏阻惡報，保

住人身。茲舉一例證。

忉利天上，譯言卅三天，有一天子，命將終時，五衰現前，1 衣裳垢膩，2 頭上花萎，3 身體臭穢，4 腋下汗出，5 不樂本座。如是現象，知命不久，心不歡樂，憂悲苦惱，充滿心懷，再用天眼，觀察自己，將投生何趣，不觀則已，如是觀看，發現從此死後，轉生南閻浮提，一豬身中；骯髒污垢，盡食不淨之物，如是心生哀傷，號啕哭泣，其狀淒慘，視之心酸。有一天子，詢問其情，據實告言：「我將死後，轉生豬身，食不淨物，殘遭殺害。」如是輾轉，告知帝釋（天主）。帝釋知己，以天眼觀，知投豬身，親到其前，而告其言：「汝將命終，轉生惡趣，唯一良策，汝發誠心，皈依三寶，哀求佛陀，慈悲救護」。天子聞已，至誠恭敬，皈依三寶，一心念佛念法念僧

，不久命終，帝釋再觀察之，不見投生豬身，遍觀四洲，不見其生處，因此事故，下來人間，親至佛所，頭面頂禮；說明上事，佛觀察已，告帝釋言：「該一天子，命終之後，仗三寶力，上生兜率天也。」因為天人的天眼，僅能觀下界，不能觀上界，佛能遍觀一切也。

或有人言：「佛教，有人亦稱空門，因為佛教談空；如云：「諸法皆空。」既然說一切法皆空，為什麼說「業」是有呢？這個道要，請為解釋？答言：「不錯，佛法說空，它的深一層的意義，就是破眾生的執著，因為眾生執著現象界為實有故，沒有智慧，看不透空的一面，所以在六塵境上，貪著不捨，造諸惡業，受生死苦，所以佛度眾生，先教看破世間，一切皆空，不可得，待眾生見真空理，知世間如幻如化虛妄不實皆不可得

，起厭離心，而背塵合覺，修出世道。所以佛經云：「諸法雖空，業果不亡。」假設了悟空理，自然不被法所迷，若不迷法，焉會造業，無業生死自了。因眾生執迷諸法可得故，才造諸業，結果，終無所獲，罪業上身，緣盡命歿，一無所得，唯被業牽，隨業流轉，受生死苦。所謂：「世間萬般帶不去，一切唯有業隨身。」這是色滅空，是凡夫見空；等到身壞命終，感到空時，業已晚矣！何以故？罪業已成，隨業受報，豈不遲矣。再者析空，是小乘的見空，因為一切色相，皆微塵所成，若將色相，分析成為鄰虛，則色相皆空，而不可得，起厭離心，修出世道。其次是體法空，是大乘菩薩的見空，不待色相壞滅成空，更不析塵成空，因為一切色相，皆是因緣和合，四大所成，當體即空。因眾生愚痴，見是真實，生貪愛心，造業受苦

。菩薩於是起憐憫心，作度脫想。空者是一，見者各異，出此知道，是智慧的深淺而不同也。」色滅見空，可說是見果空，析空體空，是見因空，見果空時，諸業已成，隨業受苦，是凡夫也。見因空時，生厭離心，而修道業，終出三界，是聖者也。所以佛經云：「菩薩畏因，凡夫畏果。」若了悟「諸法雖空，業果不失」的道理之後，即時覺悟，皈投佛門，修諸戒善，慎勿造業，同時要慧眼觀察世間諸法，無常苦空，修出離道。

前面談了業的實有性，存在性，業報的可靠性，業力牽引的眾苦性，業的差別性，業的等級性，這些義理，完全根據諸佛經中，關於善惡業緣，因果報應的道理，以綜合分析的方法，陳述它的概貌，希望能夠幫助讀者，進一層了解本經的深義。



既然知道業的概要，應當如何救治，如何避免受業的果報之苦，如何逃避墮入三途？關鍵就在這裡，否則，說它何用，豈不讓讀者增加心靈上的負擔。同時，亦顯不出佛法的度世精神，下面要談銷除業障的方法。

佛如醫師，佛法如藥，眾生如患者，醫師診斷患者病症，開出處方，患者亟應照方服藥，病苦才能痊癒。佛度眾生，亦是一樣，不如一般宗教，稱神萬能，創造天地，生育萬物，眾生是神的兒女，祇要信神，就能得救，如此簡單，佛法不如是，事實上亦非如是。

一切有情，莫不有心，凡有心者，皆有佛性（即理性），凡有佛性皆當成佛，所以佛對眾生，皆視如佛（未來皆有成佛的可能性），所謂心、佛、與眾生，三無差別，平等一如。

眾生軀命不同，心性（習性）不同，思想觀念不同，所造業因不同，感報業果不同，面孔不同，音聲不同，故佛經云：「眾生形相各不同，行業音聲亦無量。」真如（佛性），猶如虛空，無有差別，平等一如。因不守自性，妄動攀緣，流逸外境，隨緣流轉，而背覺合塵，忘本而逐末，妄造諸業，各隨業緣，輾轉塵勞。本同一如，至末成異，異成諸趣；四生六道，類形萬千，皆是業緣熏習，形成各異，這是佛學的基本觀念，秉此認識，奠定學佛的基礎。如是，內心有了明確的認識，學起佛來，才不致有恍惚不定的心情，更不會有忽進忽退的情形。

學佛初步，要先淨惡業，脫離三途之苦，得人天身，然後學習正法，啟迪愚蒙，醒悟迷津；以至斷諸煩惱，證入涅槃，超脫三界，永出苦輪。

要想免墮三途之苦，事先要銷除宿世惡業，這是佛法獨特之處，高明於諸教之上。佛是聖中之聖（超越小乘四聖，大乘的三賢十聖之上），天中之天：（非是三界二十八天，乃是第一勝義之天），能以佛眼，透徹法界的源底，以權巧方便的智力，來誨示拯救眾生於苦厄的方法。惠能祖師云：「迷時師度，悟時自度。」明白了佛法的道理，要自己發心修行。

銷除惡業，有兩種方法：1要發慚愧心，2要發至誠心，佛前披陳懺悔。如經中云：「造地獄業，作已怖畏，起增上心，生慚愧心，厭惡棄捨，殷重懺悔，更不重造。」所以懺悔文中亦云：「往昔所作諸惡業，皆由無始貪瞋癡，從身語意之所生，一切我今皆懺悔。罪從心起將心懺，心若滅時罪亦亡，心滅罪亡兩俱空，是則名為真懺悔。」這兩首偈，前首是事懺，

五體投地，發至誠心，殷重陳訴，披露己罪，哀求三寶，憐愍無知，赦免前愆，尚能易作。後首理懺，必須觀心，若見實相，妄心頓滅，罪亦不可得，如是觀心理懺，雖能拔根本重罪，但不易做到。普通皆以事懺為主，須自作忖量。

一、慚愧心，是個最好改過自新的心理變態妙法；大凡犯罪的人，多是思想幼稚，道德觀念的淡薄，同時亦不知罪福後果的利害，憑一時意氣的衝動，及煩惱心理的作祟，往往罪業作了以後，或受良知上的自責，和社會輿論的批評及斥責，於是慚愧之心，油然而生起。慚者羞天，恐被上天責罰，愧者羞人，怕受社會上輿情的憤慨，予以責難，於是恐懼心理，激發出轉變既往心情，啟發自覺念頭，反省以前的過失，痛責其心，悔悟改過，斷相續心，重作新民，圖強奮勉，志齊聖賢，由是

煥然一變，愧如兩人；這是銷滅罪業的初步條件。古人云：「有慚愧心者，不敢作惡。」

二、罪業滔天，禁不住一個悔字，懺悔的方法，不但能滅現業，同時亦能銷宿業，銷罪的程度，唯在誠心的殷重和輕率，所以經云：「以增上心，殷重懺悔。」懺者，銷除前愆，悔者，貴在不作。如是前罪已滅，更不重作，始終為一白淨善士，如此才能阻絕三途之門。關於懺悔，佛教有法事儀規，於懺悔前，要發殷重心，不可草率從事，以至誠恭敬心，敬以香華素供，供奉三寶，懺者，必先須沐浴，著新衣或乾淨故衣，在佛前發露罪業，至心陳述，痛心懺悔，祈佛赦免，如是隆重法事，定銷前愆。

上述兩項辦法，如法作了，尚屬容易，唯從今而後，如何

保持，不犯新（罪）業，則屬難事。當事者，必須持之以恆，始終如一，俗語云：「知而故犯，罪加一等。」佛法亦然。無知造業，尚通懺悔，知而又犯，罪藪難容。所以初學佛法，以信能入，若在佛法中成長，以戒能住。故學佛的人，先以慚愧心，重做新人，嗣即懺悔，銷除業障；繼而從事，戒、定、慧，三無漏學。先遮三途，次超人天，最後完成解脫之道，達到賢聖之域；人生一件神聖之偉業，從此成就。這是學佛的目的，是佛法救世度人的宗旨。

涅槃經云：「一切眾生，凡有二種，一者，有智，二者，愚痴，若能修習身戒心慧，是名智者，若不能修身戒心慧，是名愚痴。如何不修身？若不攝五情諸根，名不修身也。不能受持七種淨戒（身三口四），名不修戒。不調心故，（不修禪定），

名不修心。不修聖行，名不修慧。……。」雖然能夠懺除宿業，若不修身戒心慧，新(罪)業不能阻止，等於知而故犯，仍難免三途之苦，故稱為愚痴。現今一般佛弟子，多犯此病，雖對三寶虔誠，亦相信消災免業的效能，時常參加消災法會，但是，對於修習身戒心慧的心，總是發不起來。這對自己的將來前途，是闇淡無光的，非智者之所為也。

當初剛抄寫完業報差別經之時，適劉鑠珍居士來訪，當即出示抄本，準備略加註釋後，印行，贈送有緣。劉居士讀後，感覺經文深奧，一般人不易看懂，建議除註解外，尚須在經首前，再把業的意義，加以註疏解釋，以便讀者，容易了解。劉居士的意見很好，所以就於經前，將業的意義略加說明，冀望能夠對讀者，有所幫助發大信心。

## 凡列

一、這部經，雖然是人天教理，義理淺近，不難了解，但是，佛法重在實行，有行，才能得到實益，所謂解行並重，能達彼岸。可是，一般佛徒，都犯此過，有者求解，不重言行。現在難免狂妄，將來定遭惡趣之苦。有者雖有實行，但不求解，難免墮入牛戒狗戒之中，將來亦會，落苦淵裡，二者皆非善學之士。求解，不怕深邃，實行，貴在淺近。因為，日常生活，言行舉止，皆是道理之表現，若捨此淺近之行，遽言道不在此，另有妙法，誰會相信。這一部經，正是顯示，日常生活，言行舉止，種種作業中，來表現道之形相。



二、若能讀了這部經，就能得到一個正確的人生觀念，那就是自己的命運，絕對操之在己，決沒有另外有個上帝或神作安排，支配一切。由此能使我人，得到了正確人生認識後就要作一決定性的抉擇；對自己的前途，再不會存有模糊的心情，及僥倖的心理；同時能發奮圖強，自強不息，息滅惡緣，擇善固執，立大志願，朝向希聖希賢的途徑邁進，徹底的，改變了做人的思想。在人生前途上構想了一個光明的佳景，以欣慰的信念，猛勇的精神，向前進發。

三、上至天界，下及三途，皆為凡類，小乘的四果，大乘的三賢十聖，都是聖賢；莫不以人為本位的去完成。人、是十法界的根本；諸佛菩薩，度化眾生，亦以人道眾生，為基本對象。因為天人，沉醉於欲樂和禪悅中，無心受道。三途眾生，

大苦臨身，自顧不暇，難受教化，再者，三途眾生，愚痴無知，深理妙法，難以領解，故難教化。唯人道，苦樂參半，受教緣深，智力亦強，能悟深法，所以人生良緣，應予珍惜，不可坐失佳機。

四、這部經，前者標題，後者釋義，文理分明，為使讀者，易於前後查對起見，每一題皆標一二三等數字，加以括弧。

五、註解本經，按文義難懂之處，或經中有梵音之處，才予解釋。凡有註解處，皆標有三角「△」為記，凡見此「△」三角者，經後皆有解釋。希讀者參考。

# 佛說業報差別經

隋洋川郡守瞿曇 法智 譯

△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佛告力提邪子，首迦長者言：「我當為汝說，善惡業報差別法門，汝當諦聽，善思念之」。時首迦言：「唯然世尊，願樂欲聞。」佛告首迦：「一切眾生，繫屬於業，依止於業，隨自業轉，以是因緣，有上、中、下，差別不同。」

或有業，能令眾生，得短命報。或有業，能令眾生，得長命報。(一)

或有業，能令眾生，得多病報。或有業，能令眾生，得少病報。(二)

或有業，能令眾生，得醜陋報。或有業，能令眾生，得端正報。(三)

或有業，能令眾生，得小威勢報。或有業，能令眾生，得大威勢報。(四)

或有業，能令眾生，得下族姓報。或有業，能令眾生，得上族報。(五)

或有業，能令眾生，得少資生報。或有業，能令眾生，得多資生報。(六)

或有業，能令眾生，得邪智報。或有業，能令眾生，得正

智報。(七)

或有業，能令眾生，得地獄報。或有業，能令眾生，得畜生報。或有業，能令眾生，得餓鬼報。或有業，能令眾生，得阿修羅報。或有業，能令眾生，得人報。或有業，能令眾生，得欲界天報。(八)

或有業，能令眾生，得色界天報。或有業，能令眾生，得無色界天報。(九)

或有業，能令眾生，得決定報。(十)

或有業，能令眾生，得邊地報。或有業，能令眾生，得中國報。(十一)

或有業，能令眾生，盡地獄壽。或有業，能令眾生，半地獄壽。或有業，能令眾生，暫入即出。(十二)

或有業，作而不集；或有業，集而不作；或有業，亦作亦集；或有業，不作不集。(十三)

或有業，能令眾生，初樂後苦；或有業，能令眾生，初苦後樂；或有業，能令眾生，初苦後苦；或有業，能令眾生，初樂後樂。(十四)

或有業，能令眾生，貧而樂施；或有業，能令眾生，富而慳貪；或有業，能令眾生，富而能施；或有業，能令眾生，貧而慳貪。(十五)

或有業，能令眾生，得身樂而心不樂；或有業，能令眾生，得心樂而身不樂；或有業，能令眾生，身心俱樂；或有業，能令眾生，身心二俱不樂。(十六)

或有業，能令眾生，壽命雖盡，而業不盡；或有業，能令眾生，其業雖盡，而命不盡；或有業，能令眾生，業命俱盡；或有業，能令眾生，業之與命，二俱不盡，而能斷除，一切煩惱。(十七)

或有業，能令眾生，生於惡道，形容殊妙，眼目端嚴，膚體光澤，人所樂見；或有業，能令眾生，生於惡道，形容醜陋，膚體麤澀，人不喜見。(十八)

或有業，能令眾生，生於惡道，身口臭穢，諸根殘缺。

(十九)

或有眾生，習行世間，十不善業，得外惡報；

或有眾生，習行世間，十種善業，得外勝報。(二十)

若有眾生，禮佛塔廟，得十種功德；奉施寶蓋，得十種功德；奉施繒幡，得十種功德；奉施鐘鈴，得十種功德；奉施衣服，得十種功德；奉施器皿，得十種功德；奉施飲食，得十種功德；奉施靴履，得十種功德；奉施香華，得十種功德；奉施燈明，得十種功德；恭敬合掌，得十種功德。是名略說，諸業差別法門。(二十一)

佛告首迦：有十種業，能令眾生，得短命報，何等為十？



一者：自行殺生。二者：勸他令殺。三者：讚嘆殺法。四者：見殺隨喜。五者：於所怨憎之人，欲令喪滅。六者：見怨滅已，心生歡喜。七者：壞他胎藏。八者：教人毀壞。九者：建立天寺，屠殺眾生。十者：戰鬥自作教人，互相殘害。以是十業，得短命報。(一)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長命報，何等為十業？一者：自己不殺生。二者：勸他不殺。三者：讚嘆不殺。四者：見他不殺，心生歡喜。五者：見彼殺者，方便救免。六者：見死怖者，安慰其心。七者：見恐怖者，施與無畏。八者：見諸患苦，起慈愍心。九者：見諸急難，起大悲心。十者：以諸飲食，惠施眾生，以是十業，得長命報。(二)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多病報；何等為十？一者：好喜打拍一切眾生。二者：勸他令打。三者：讚嘆打法。四者：見打歡喜。五者：惱亂父母，令心憂惱。六者：惱亂賢聖。七者：見怨病苦，心大歡喜。八者：見怨病愈，心生不樂。九者：於怨病所，與非治藥。十者：宿食因緣未消，而復更噉。以是十業，得多病報。（二）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少病報；何等為十？一者：不喜打拍一切眾生。二者：勸他人不令鞭杖。三者：讚嘆不鞭打法。四者：見不打者，心生歡喜。五者：供養自己父母，及諸病人。六者：見賢聖有病患者，瞻視供養。七者：見怨病愈，心生歡喜。八者：見病苦者，施與良藥，亦勸他施。九者：於病

苦眾生，起慈悲心。十者：於諸飲食，能自節量。以是十業，得少病報。(三)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醜陋報：何等為十？一者：好行忿怒。二者：好懷嫌恨。三者：誑惑於他。四者：惱亂眾生。五者：於父母所，無愛敬心。六者：於賢聖所，不生恭敬。七者：侵奪賢聖資生，及諸田業。八者：於佛塔廟之所，斷滅燈明。九者：見醜陋者，毀訾輕賤。十者：習諸惡行。以是十業，得醜陋報。(三)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端正報：何等為十？一者：不瞋。二者：施衣。三者：愛敬父母尊長。四者：尊重賢聖道德。五者：恒常塗飾佛塔精舍。六者：清淨泥塗堂宇。七者：平治

僧伽藍地。八者：掃灑佛塔。九者：見醜陋者，不生輕賤，起恭敬心。十者：見正端者曉悟宿因，知福德感。以是十業，得端正報。(三)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小威勢報：何等為十？一者：於諸眾生，起嫉妒心。二者：見他得利，心生惱熱，三者：見他失利，其心歡喜。四者：見他得好名譽，起嫉惡心。五者：若見他失名譽，心大忻悅。六者：退菩提心，毀佛形象。七者：於己父母，及賢聖所，無心奉侍。八者：唯勸人修習，小威勢業。九者：障他修行，大威勢業。十者：見小威德，心生輕賤。以是十業，得小威勢報。(四)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大威勢報：何等為十？一者：於

諸眾生，心無嫉妒。二者：見他得利，心生歡喜。三者：見他失利，起憐愍心，四者：見他得好名譽，心生忻悅。五者：見失名譽，助懷憂惱。六者：發菩提心，造佛形像，奉施寶蓋。七者：於己父母，及賢聖所，恭敬奉迎。八者：勸人棄捨，少威勢業。九者：勸人修行，大威德業。十者：見無威德，不生輕賤。以是十業，得大威勢報。(四)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下族姓報：何等為十？一者：不知敬父。二者：不知敬母。三者：不知敬沙門。四者：不知敬波羅門。五者：於諸師友尊長，而不敬仰。六者：於諸師長，不奉迎供養。七者：見諸尊長，不迎逆請坐。八者：於父母所，不遵教誨。九者：於賢聖所，亦不受教。十者：輕憚下族。

以是十業，得下族姓報。(五)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上族姓報：何等為十？一者：善知敬父。二者：善知敬母。三者：善知敬沙門。四者：善知敬婆羅門。五者：敬護尊長。六者：奉迎師長。七者：見諸尊長，迎逆請坐。八者：於父母所，敬受教誨，九者：於賢聖所，尊敬受教。十者：不輕下族。以是十業，得上族姓報。(五)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少資生報：何等為十？一者：自行偷盜。二者：勸他偷盜。三者：讚嘆偷盜。四者：見盜歡喜。五者：於父母所，減撤生業。六者：於賢聖所，侵奪資財。七者：見他得利，心不歡喜。八者：障他得利，為作留難。九者：見他行施，無隨喜心，十者：見世飢饉，心不憐愍，而生

歡喜。以是十業，得少資生報。(六)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多資生報：何等為十？一者：自離偷盜。二者：勸他不盜。三者：讚嘆不盜。四者：見他不盜，心生歡喜。五者：於父母所，供奉生業。六者：於賢聖尊長，給施所須。七者：見他得利，心生歡喜。八者：見求利者，方便佐助。九者：見樂施者，心生悅欣。十者：若見世飢饉時，心生憐愍。以是十業，得多資生報。(六)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邪智報：何等為十？一者：不能諮問，智慧大心沙門，及婆羅門。二者：顯說惡法。三者：不能受持修習正法。四者：讚非定法，以為定法。五者：怯法不說。六者：親近邪智。七者：遠離正智。八者：讚嘆邪見法行

。九者：棄捨正見<sup>△</sup>。十者：若見愚痴惡人，輕賤毀訾。以是十業，得邪智報。(七)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正智報：何等為十？一者：若能諮問，智慧聰黠沙門，及婆羅門。二者：顯說善法。三者：聞持弘護正法。四者：見說定法，嘆言善哉。五者：樂說真正法<sup>△</sup>。要。六者：親近正智慧人。七者：守攝護持正法：八者：精勤修習多聞。九者：遠離邪見惡人。十者：見痴惡人，不生輕賤。以是十業，得正智報。(七)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地獄報：何等為十？一者：身行<sup>△</sup>重惡業。二者：口行重惡業。三者：意行重惡業。四者：起於



斷見。五者：起於常見。六者：起無因見。七者：起無作見。八者：起於無見見。九者：起於邊見。十者：不知恩報。以是十業，得地獄報。(八)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畜生報：何等為十？一者：身行中惡業。二者：口行中惡業。二者：意行中惡業。四者：從貪煩惱，起諸惡業。五者：從瞋煩惱，起諸惡業。六者：從痴煩惱，起諸惡業。七者：毀罵眾生。八者：惱害眾生。九者：施不淨物。十者：行於邪淫。以是十業，得畜生報。(八)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餓鬼報：何等為十？一者：身行輕惡業。二者：口行輕惡業。三者：意行輕惡業。四者：起於多

貪。五者：起於惡貪。六者：嫉妒。七者：邪見。八者：慳悋。愛著資生，即便命終。九者：病困因飢而亡。十者：惱逼枯渴而死。以是十業，得餓鬼報。(八)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阿修羅報：何等為十？一者：身行微惡業。二者：口行微惡業。三者：意行微惡業。四者：憍慢。五者：我慢。六者：增上慢。七者：大慢。八者：邪慢。九者：慢慢。十者：迴諸善根，向修羅趣。以是十業，得阿修羅報。(八)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人趣報：何等為十？一者：不殺。二者：不盜。三者：不邪淫。四者：不妄語。五者：不綺語。

。六者：不兩舌<sup>△</sup>。七者：不惡口<sup>△</sup>。八者：不貪。九者：不瞋。十者：不邪見，於十善業，缺漏不全。以是十業，得人趣報。

(八)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欲天報：所謂勝妙具是，修行增<sup>△</sup>上十善。(八)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色天報；所謂修行，有漏十善，<sup>△</sup>與定相應。(九)

復有四業，能令眾生，得無色天報：一者：過<sup>△</sup>一切色想，減有對想等，入於空處定。二者：過<sup>△</sup>一切空處定，入於識處定。三者：過<sup>△</sup>一切識處定，入無所有處定。四者：過<sup>△</sup>無所有處定，入非想非非想處定。以是四業，得無色天報。(九)

復有業，能令眾生，得決定報：若人於佛法僧，及持戒人所，以增上心，殷重布施，以此善業，發願迴向，即得往生。是名決定報業。(十)

復有業，能令眾生，得不定報業：非是增上勇猛心作，更不修習，又不發願迴向受生，是名不定報業。(十一)

復有業，能令眾生，得邊地報：若業，於佛法僧，淨持戒人，及大眾所，勇猛心施，以此善根，願生邊地，以是願故，即生邊地，受淨不淨報。(十二)

復有業，能令眾生，得中國報者，若作業時，於佛法僧，清淨持戒梵行人邊，及大眾所，超於殷重，增上布施，以是善根，決定發願，求生中國，還得值佛，及聞正法，受於上妙，

清淨果報。(十一)

復有業，能令眾生，盡地獄壽；若有眾生，造地獄業已，<sup>△</sup>無慚無愧，而不厭離，心無怖畏，反生歡喜，又不懺悔，而復更造，重增惡業，如提婆達多等，以是業故，盡地獄壽。

(十二)

復有業，能令眾生，墮於地獄，至半而夭，不盡其壽；若有眾生，造地獄業，積集成已，後生怖畏，慚愧厭離，懺悔棄捨，非增上心，以是業故，墮於地獄，後追悔故，地獄半天，不盡其壽。(十二)

復有業，能令眾生，墮於地獄，暫入即出；若有眾生，造地獄業，作已怖畏，起增上心，生懺悔心，厭惡棄捨，殷重懺

悔，更不重造，如阿闍世王，殺父等罪，暫入地獄，即得解脫。於是世尊，即說偈言：

「若人造重罪，作已深自責，懺悔更不造，能拔根本業。」  
(十二)

復有業，作而不集：若有眾生，身口意等，造諸惡業，造已怖畏，慚愧遠離，深自悔責，更不重造，是名作而不集。  
(十三)

復有業，集而不作：若有眾生，自不作業，以惡心故，勸人行惡，是名集而不作。(十三)

復有業，亦作亦集：若有眾生，造諸業已，心無改悔，而復數造，亦勸他人，是名亦作亦集。(十三)

復有業，不作不集：若有眾生，自不造業，亦不教他，無記業等，是名不作不集。(十三)

復有業，初樂後苦：若有眾生，為人所勸，歡喜行施，施心不堅，後還追悔，以是因緣，生在人間，先雖富樂，後還貧苦，是名先樂後苦。(十四)

復有業，初苦後樂：若有眾生，為人勸導，俛仰少施，施已歡喜，心無慙悔，以是因緣，生在人間，初時貧苦，後還富樂，是名初苦後樂。(十四)

復有業，初苦後苦：若有眾生，離善知識，無人勸導，乃至不能少行惠施，以是因緣，生在人間，初時貧苦，後亦貧苦。(十四)

復有業，初樂後樂：若有眾生，近善知識，勸令行施，便生歡喜，堅修施業，以是因緣，生在人間，初時富樂，後亦富樂。(十四)

復有業，貧而樂施：若有眾生，先曾行施，不遇福田，流轉生死，在於人道，以不遇福田故，果報微劣，隨得隨盡，以習施故，雖處貧窮，而樂行施。(十五)

復有業，富而慳貪：若有眾生，未曾布施，遇善知識，暫行一施，值良福田，以田勝故，資生具足，先不習故，雖富而慳。(十五)

復有業，富而能施：若有眾生，值善知識，多修施業，遇良福田，以是因緣，巨富饒財，而能行施。(十五)



復有業，貧而慳貪；若有眾生，離善知識，無人勸導，不能行施，以是因緣，生在貧窮，而復慳貪。(十五)

復有業，能令眾生，得身樂而心不樂；如有福凡夫。(十六)

復有業，能令眾生，得心樂而身不樂；如無福羅漢。(十六)

復有業，能令眾生，得身心俱樂；如有福羅漢。(十六)

復有業，能令眾生，得身心俱不樂；如無福凡夫。(十六)

復有業，能令眾生，命盡而業不盡；若有眾生，從地獄死，還生地獄、畜生、餓鬼，乃至人天，阿修羅等，亦復如是，是名命盡而業不盡。(十七)

復有業，能令眾生，業盡而命不盡；若有眾生，樂盡受苦，苦盡受樂等，是名業盡而命不盡。(十七)

復有業，能令眾生，業命俱盡；若有眾生，從地獄滅，生於畜生，及餓鬼，乃至人天，阿修羅等，是名業命俱盡。

(十七)

復有業，能令眾生，業命俱不盡，若有眾生，盡諸煩惱，所謂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阿羅漢等，是名業命俱不盡。

(十七)

復有業，能令眾生，雖生惡道，形容殊妙，眼目端嚴，膚體光澤，人所樂見；若有眾生，因欲煩惱，起破戒業，以是因緣，雖生惡道，身體鮮潔，毛色姝妍，膚體光潔，人所樂見。

(十八)

復有業，能令眾生，生於惡道，形容醜陋，膚體麤澀，人不喜見；若有眾生，從瞋煩惱，起破戒業，以是因緣，生於惡道，形容醜陋，膚體麤澀，人不喜見。（十八）

復有業，能令眾生，生於惡道，身口臭穢，諸根殘缺；若有眾生，從痴煩惱，起破戒業，以是因緣，生於惡道，身口臭穢，諸根殘缺。（十九）

復有十業，能令眾生，得外惡報：何等為十？若有眾生，於十不善業，多修習故，感諸外物，悉不具足，一者：其殺生業故，令諸外報，大地鹹鹵，藥草無力。二者：以盜業故，感外霜雹，螽蝗虫等，令世飢饉。三者：邪淫業故，感惡風雨，及諸塵埃。四者：妄語業故，感生外物，皆悉臭穢。五者：兩

舌業故，感外大地，高下不平，山陵埤阜株杌丘坑。六者：惡口業故，感生外報，瓦石沙礫，麁澀惡物，不可觸近。七者：綺語業故，感生外報，令草木稠林，枝條刺棘。八者：以貪業故，感生外報，令諸田稼，子實微細。九者：以瞋業故，感生外業，令諸樹木，菓實苦澀。十者：以邪見業故，感生外報，苗稼不實，收獲尠少。以是十業，得外惡報。(二十)

復有十業，得外勝報：若有眾生，修十善業，與上相違，當知即獲，十外勝報。(三十)

若有眾生，恭敬禮拜，諸佛塔廟，得十種功德：何等為十？一者：得妙色好聲。二者：有所發吐言辭，人皆信伏。三者

：堂<sup>△</sup>堂處眾無畏。四者：天人世間愛護。五者：具足威勢。六者：威勢眾生，皆來親附。七者：常得親近，諸佛菩薩。八者：具大福報。九者：命<sup>△</sup>終生天。十者：速<sup>△</sup>證涅槃。是名禮拜諸佛塔廟，得十種功德。(三十二)

△若有眾生，奉施寶蓋，得十種功德：何等為十？一者：處世猶如傘蓋，覆護眾生。二者：身心安隱，離諸熱惱。三者：一切世間敬重，無敢輕慢。四者：有大威勢。五者：常得親近，諸佛菩薩，大威德者，以為眷屬。六者：恒<sup>△</sup>作轉輪聖王。七者：勸導恒為上首，修習善業。八者：具大福報。九者：命終生天。十者：速證涅槃。是名奉施寶蓋，得十種功德。(三十二)

若有眾生，奉施繒幡，得十種功德：何等為十？一者：處世猶如寶幢，國王大臣，親友知識，恭敬供養。二者：豪富自在，具大財寶。三者：善名流布，遍至諸方。四者：形貌端嚴，壽命長遠。五者：常於生處，施行堅固。六者：有大名稱，七者：有大威德。八者：生在上族。九者：身壞命終，生於天上。十者：速證涅槃。是名奉施繒幡，得十種功德。（二十一）

若有眾生，奉施鐘鈴，得十種功德：何等為十？一者：得梵音聲。二者：有大名聞。三者：自識宿命。四者：所有出言，人皆敬受。五者：常有寶蓋，以自莊嚴。六者：有妙瓔珞，以為服飾。七者：面貌端嚴，見者歡喜。八者：具大福報。九者：命終生天。十者：速證涅槃。是名奉施鐘鈴，得十種功德

。(二十一)

若有眾生，奉施衣服，得十種功德：何等為十？一者：面目端嚴。二者：肌膚細滑。三者：塵垢不著。四者：生便具足，上妙衣服。五者：微妙臥具，覆蓋其身。六者：具慚愧服。七者：見者愛敬。八者：具大財寶。九者：命終生天。十者：速證涅槃。是名奉施衣服，得十種功德。(二十一)

若有眾生，奉施器皿，得十種功德：何等為十？一者：處世如器。二者：得善法律澤。三者：離諸渴愛。四者：若渴思水，流泉涌出。五者：終不生於餓鬼道中。六者：得天妙器。七者：遠離惡友。八者：具大福報。九者：命終生天。十者：速證涅槃。是名奉施器皿，得十種功德。(二十一)

若有眾生，奉施飲食，得十種功德：何等為十？一者：得命。二者：得色。三者：得力。四者：獲得安無碍辯。五者：得無所畏。六者：無諸懈怠，為眾敬仰。七者：眾人愛樂。八者：具大福報。九者：命終生天。十者：速證涅槃。是名奉施飲食，得十種功德（二十二）

若有眾生，奉施靴履，得十種功德：何等為十？一者：具足妙乘。二者：足下安平。三者：足趺柔輦。四者：遠涉輕捷。五者：身無疲極。六者：所行之處，不為荊棘瓦礫，損壞其足。七者：得通神力。八者：具諸給使。九者：命終生天。十者：速證涅槃。是名奉施靴履，得十種功德。（二十二）



若有眾生，奉施香華，得十種功德：何等為十？一者：處世淨妙如華。二者：身無臭穢。三者：福香戒香，遍諸方所。四者：隨所生處，鼻根不壞。五者：超勝世間，為眾歸仰。六者：身常清淨香潔。七者：愛樂正法，受持讀誦。八者：具大福報。九者：命終生天。十者：速證涅槃。是名奉施香華，得十種功德。（二十一）

若有眾生，奉施燈明，得十種功德：何等為十？一者：照世如燈。二者：隨所生處，肉眼不壞。三者：人中得於天眼。四者：於諸善惡之法，智慧明了，五者：隨處除滅大闇。六者：得智慧明。七者：流轉世間，常不入於，黑闇之處。八者：具大福報。九者：命終生天。十者：速證涅槃。是名奉施燈明

，得十種功德。(三十二)

若有眾生，恭敬合掌，得十種功德：何等為十？一者：得勝福報。二者：生於上族。三者：得勝色妙。四者：得勝妙聲。五者：得勝妙蓋。六者：得勝妙辯。七者：得勝妙信。八者：得勝妙戒。九者：得勝妙多聞。十者：得勝妙智。是名恭敬合掌，得十種功德。(三十二)

爾時世尊，說此法已，首迦長者，於如來所，得淨信心。爾時首迦，頭面禮佛，作如是言：「我今請佛，往舍婆提城，到我父所，力提長者家，願令我父，及一切眾生，長夜安樂」。

爾時世尊，為利益故，嘿然受請。爾時首迦，聞佛所說，

心大歡喜，頂禮而退。

業報差別經

五九

## 釋經題

△佛說業報差別，是諸經之一種，名為別經。經之一字，凡是佛所說的法，統名為經，故名為通經。業者，造作為義，凡是眾生，用身、口、意，所造作善惡之行為，統名為業，這個業，亦名業種子，或名業因，潛伏在「八識」心田中，或今生、後世、或久遠世中，一遇因緣，便起現行，名為業報。業有善惡，各分上、中、下三品，能感善趣的人、天、阿修羅。惡趣的地獄、餓鬼、畜生等果報，故曰差別。

△翻譯者：此經，原本是梵文，後經翻譯成為漢文。此譯經人，是瞿曇法智，梵文應名瞿曇達磨般若，瞿曇是姓，達磨曰法，般若曰智，應具云瞿曇法智。他原是中天竺國人，即「中印度」是位在家佛徒，移住我國，深通我

國語言，法智原本住在寺裡做淨人，隋滅齊後，佛法亦毀，後才充任洋川郡守「如今縣長」。本經是他翻成漢文。

## 釋經文

△如是我聞：這四個字，在每部經首，都冠這「如是我聞」四字，顯示這部經，是佛金口親宣，我親從佛聞，令眾生信順勿疑。昔日佛臨涅槃時，阿菟樓駄，「譯言如意無貪」教阿難請四事：1. 佛滅度後，諸比丘依誰為師。2. 依何處住。3. 惡性比丘，如何治罰。4. 一切經首，當置何言。佛教之云：1. 我滅度後，以波羅提木又譯言（戒）：為汝大師。「依戒而住」2. 依四念處而住「安處其心」3. 惡性比丘，梵檀治之，譯云「默然」不應打罵，但默擯故。4. 一

切經首，當置「如是我聞」，故後來阿難結集，仍依佛教，廣述所由，皆如經說。

△一時：即是佛對首迦長者，說此「業報差別經」之時也。

△佛：即我釋迦牟尼，佛為覺義，有自覺「勝諸凡夫，凡夫不自覺故」覺他，「勝二乘，彼不覺他故。」覺行圓滿，「勝諸菩薩，菩薩雖修二覺，行未圓滿故。」有此三覺，故尊稱為佛。

△舍衛國：本來是城名，後才改為國號，譯為豐德，有四義：1. 人具財物。2. 妙欲境。3. 饒多聞。4. 豐解脫。

△祇樹給孤獨園：或云祇園精舍，是佛說法之處也。舍衛城裡，有一長者，名須達多，譯言「嘉與，或善給」，憐愍孤獨「幼無父母曰孤，老無兒女曰獨」，歡喜施捨，人稱給孤獨長者，在摩揭提國，譯言「善勝、無惱、無害

「等，中印度國名，聞佛說法，皈依三寶，請佛來舍衛國，度化眾生，為佛建築精舍，無好園地，見祇陀太子園林優美、寂靜，商議太子，太子戲言，若能以黃金鋪滿園地，猶不賣汝，長者果真，以車載黃金，鋪地未徧，太子見了，語須達多云：「汝若悔意，可以作罷，收回汝金。」長者答言：「我心但念如何早日完成精舍，請佛說法，並無悔心。」太子言：「若如是者，但賣汝地，不賣汝地上之樹，我以此樹，供奉佛陀。」因此故名，祇（陀）樹給孤獨園。

△力提邪子：力提邪，此土未翻，大概是首迦之父名，子是首迦本人。

△首迦長者：首迦二字是人名，未翻，不知其義，長者，是具有財富、道德、名望、學問、年高等之尊稱。

△衆生：這是指有生命的動物的名稱。凡是有生命的動物，他的個體之成立，相續生存不絕，不外乎是心理上的情感和理智之活動，與生理上的身

軀、精神與物體，眾緣和合，成一個體，佛法稱謂「眾生」，生理的身體，佛法叫色，心理的精神，叫名，合稱名色，即眾生義，心理的活動，不外乎受想行識，因無形相可見，但有其名，故叫做名，身體上之組織，藉於地、水、火、風四大和合，成一血肉之軀，故叫做色，簡稱名色、若開，便名五陰，即是色受想行識，凡經論裡，有眾生名詞者，皆會此義可也。

△繫屬於業：業如同繩索，能牽引眾生，在六道輪迴中，受生死苦，業亦能捆縛眾生，受業束縛，不得自在，一切眾生的命運，都是業力來支配、擺布，故言「繫屬於業」。

△依止於業：依是依靠，止是住的意思，就是命運的生存，奠基在業力上，如房屋安立在牆基上一樣，就是命運依止在業力上。

△隨自業轉：一切眾生的命運、貧窮和富貴、通達與乖舛，秉賦的聰智與愚闇，決不是神的主宰與安排，亦不是偶然而形成，有它的前因與後果，



那就是宿世自作的業因，隨業逐緣，緣合感果，故言隨自業轉。

(一) △短命：或言夭壽，就是出生不久，或嬰兒時，少年時，壯年時而死，是宿世的殺業。

△長命：或言長壽，有人壽命活到七八十歲乃至百歲。是宿世無殺業，愛護眾生。

(三) △醜陋：就是面貌生得醜惡，他人見了，生厭惡輕賤心。

△端正：五官端正，俊美清秀，他人見了，生歡喜敬愛心。

(四) △小威勢：或言小威德亦可，可畏為威，可敬為德，小者，少許之義。

△大威勢：如人有道德、學問、地位、財富、才智，相貌堂堂，身材魁梧，見者畏敬。

(五) △下族姓：在印度古時，分為四姓，一、婆羅門，此云淨行者。二、剎帝利，皇族姓。三、吠舍、商賈之類。四：首陀羅，農民及勞工之類。下族

姓，即農工類。

△上族姓：即皇家貴族之類。

(六) △少資生：資是物資，生是生活，缺乏物資享受者，即貧苦之人。

△多資生：即指富貴之人。

(七) △邪智：信仰邪道，或讀不正當書籍，他的思想觀念，定必邪僻下流。

△正智：如讀古聖經典，信奉佛教，相信因果業報，品德端正，思想純

潔，行為公正。

(八) △地獄：梵語那落迦，或叫泥犁，意思是不樂、可厭、苦具、若器等。

它的位置在地下，幽闇陰沉，沒有天日，各種苦刑，無量無邊，地獄有多種，皆依犯罪輕重不同，凡造上品十惡者，死墮地獄中。

△畜生：這個世間，是人畜共處的，凡陸地、空中、水中皆有，如飛禽

走獸水族之類。凡作中品十惡，死墮畜生道。

△**餓鬼**：六道中之一種，同住世間，因無形體，肉眼不能看見，他的種類很多，正法念處經中，列具三十六種，如土地神等，亦列入其中，飢渴叫餓，因不得飲食，常受其苦，故叫餓鬼。人造下品十惡，或慳貪成性者，死墮餓鬼道中。

△**阿修羅**：譯言無端，就是容貌醜陋的意思，六道中之一種，有的住天上，有的住海中，有的住人間山中，其性驕慢，好打鬥，人造微十惡，心好瞋慢疑煩惱，死墮其中。

△**欲界天**：欲有五種，即色、聲、香、味、觸，又有五種，即財、色、名、食、睡，前者屬外五欲，後者屬內五欲。天上的人，都有物欲享受，故稱欲天，欲界天共分六層。地居兩層，即四天王天，（住須彌山中）三十三天，（住須彌山頂）。空居天四層（依空而住），即時分天，知足天，樂化天，他化自在天。若人不離五欲，修上品十善，可感地居二天。若兼修欲界定，或

燈燭明珠等布施，及持淨戒等，則感空居四天也。

(九)△色界天：若離五欲，修清淨禪定得感生此天。若修離欲善法，有覺有觀，離生喜樂，則入初禪。滅覺觀，內心清淨一處，無覺無觀，定生喜樂，則入二禪。離喜故，行捨心念，安慧，身受樂，諸賢聖能說能捨，常念受樂，則入三禪。斷苦樂已，先滅憂喜，不苦不樂，行捨念淨，入第四禪。色界天有十八重，初禪得生三天，即梵眾、梵輔、大梵三天。二禪亦生三天，即少光、無量光、極淨光、三天。三禪得生少淨、無量淨、徧淨、三天。四禪得生無雲、福生、廣果三天。尚有無想、無煩、無熱、善現、善見、色究竟六天，此六天，或外道者住，或賢聖者住，或菩薩住，共計十八重天。

△無色界天：若有人能捨離五欲，擺脫色相之隆，才能入四空定處，若能更進一步，由非想非非想處，入滅盡定，斷除煩惱，即能超出三界，了却生死也。

(十)△決定報：如修淨土之人，於三寶前，以殷重恭敬心，發願往生西方極樂國土，持阿彌陀佛聖號，到一心不亂，臨命終時，決定蒙佛接引往生也。

△不決定報：如人雖修淨土，而不在三寶前發願，雖持佛名號，而不求一心。如是作法，則難往生，故名不決定報。

(十一)△邊地報：偏僻之地，如知識未開，文化落後，窮山僻野，仍過原始窮困生活，佛不出世此地，無有正法，若轉生此者，名邊地報也。

△中國報：文化高尚，道德敦厚，人民淳樸，知禮尚義，佛常出世此國，正法興盛，若投生此者，名中國報。

(十二)△盡地獄壽：壽是壽命、地獄壽命、半劫、一劫、乃至多劫，一劫壽命，有無量歲月，不是數字，能夠計算，常受諸苦，無有出期，盡地獄者，就是造極惡業，感地獄報，壽命多劫，受完諸苦為止，中間無法減少，或赦免出離。如提婆達多，造五逆罪，沒有慚愧，亦不知懺悔，盡壽受苦，故名盡

地獄壽。

△半地獄壽：若造地獄業已後，心生恐懼，生慚愧心，又在佛前，誠心懺悔，求佛哀愍，祈求赦免。以懺悔故，惡業減小，死後墮地獄中，不久即出。

△暫入即出：就是造了地獄惡業後，心生恐怖，生慚愧心，佛前懇求哀愍，至誠懺悔，祈佛赦免，如阿闍世王，因殺父王故，造地獄業，因懺悔故，雖墮地獄，立即出離。

(三)△作而不集：若有眾生，作諸惡業，故名言作，事後省悟，心生怖畏，生慚愧心，復又懺悔，從此以後，斷相續心，不復再作，以悔過故，業能消除，故言不集。

△集而不作：有種假聰明人，為顧忌惡名外揚，自己不敢明目張胆，作諸惡事，但是，唆使他人，作諸惡業，以為自己無罪，其實不然，因為惡心

教他作故，法律尚屬犯罪，何況佛法，故亦是有罪。

△亦作亦集：有人常作惡事，成了習慣，既不信禍福，亦不懂慚愧懺悔。習以為常，罪業累積如山，定遭惡果無疑。

△不作不集：有善根深厚的人，信奉佛法，知有因果業報，持守戒律，自己既不作惡，亦不教他人作惡，故言不作，既不作者，亦無惡業，故言不集也。

(四) △初樂後苦：布施故，獲富貴樂報，慳貪故，得貧窮困苦。所以好布施的人，並非愚昧，貪求的人，亦非聰智，這個幽深冥律的道理，不是膚淺無識的人，所能了解相信。初樂後苦的人，就是他過去世時，先被人勸導，施捨了財物，事後，深加後悔，生悵惜心，今生才得初樂後苦的果報。

△初苦後樂：有人先時貧苦，後來漸漸富裕享受快樂。這就是他的前世時，聽人勸導，少施財物，施捨以後，心中非常歡喜，是故，今生能獲此果

報。

△初苦後苦：有人一生，都過著困苦艱難的生活，這就是他，在前世時，既無有人勸導，行布施功德的事，自己亦不知求福的道理，因為前世未修福田，故今生窮苦一世。

△初樂後樂：有人於先世時，早信三寶，親近善知識，知道修福田的道理，歡喜布施，一生之中，常修施業，所以今生，始終過著富裕康樂的生活。

○  
(五) △貧而樂施：有人於過去世，樂善好施，成了習慣，轉生今世，雖然貧窮，仍然好施，前世雖修福田，但今生因緣，尚未成熟，故仍過著貧窮生活。

○  
△富而慳貪：因過去世時，受人勸導，偶然一施，今生巧遇因緣，而得福報，因過去未養成布施習慣故，今生雖富，而生慳貪。



△富而能施：過去因好施故，今遇福報，因過去好施成習慣故，今生仍喜布施。

△貧而慳貪：因過去未種福田故，今感苦報，因過去未養成好施習慣故，今生貧而慳貪。

(其)△身樂而心不樂：有福的凡夫人，因財富充裕，所需無缺，身受快樂，但凡是凡夫，內心裡仍具有貪瞋痴煩惱，所以常會惹起內心上的苦惱，故云心不樂。

△心樂而身不樂：這是說無福報的羅漢，羅漢，譯言殺賊，因殺煩惱賊故，內心寂靜，故心感快樂。雖證聖果，尚有身體，須要衣食，因無福報，無有施主，托化困難，常受飢寒之苦，故身不樂也。

△身心俱樂：這是說有福報的羅漢，證聖果故，享涅槃樂，有福報故，有大施主，衣食不乏，故云身心俱樂也。

△身心俱不樂：這是說，無福凡夫，既受貧窮之苦，飢寒交加，身受痛苦，因窮苦故，常起煩惱，惹得內心，憂悲苦惱，故心不樂也。

(七)△壽命盡，業不盡：若有人，造極重惡業，受地獄苦報，雖從地獄死，但尚有餘報，或轉生小地獄，或生餓鬼、畜生道中，故云壽盡而業不盡也。

△業盡命不盡：這是說，黑白、白黑業，白道善業也，黑者惡業也，或有眾生，於善業中，而帶作惡業，於惡業中，而帶作善業，於一生中，受多種業報，故云業盡而命不盡也。

△業命俱盡：或有眾生，於過去世，所作善惡之業，而感今生或人天身，或三惡道，一生受完，業報酬了，命亦終止，故言業命俱盡。

△業命俱不盡：這是說聖業，例如，若有眾生，能斷見惑，證須陀洹果，常生人天道中，永離三惡道之苦，乃至，若證阿羅漢果，永了生死，證入涅槃，故言業命俱不盡。

(六) △生於惡道形容殊妙：這是說，眾生為人時，多行姪欲，死後轉生惡道，如飛禽之類，羽毛鮮艷，形體殊妙，討人喜愛。

△生於惡道形容醜陋：這是說，多瞋恨眾生，人若脾氣發時，面貌猙獰，氣勢凶惡，他人見了，非常害怕。所以轉入惡道，形容醜惡，膚體麤澀，如蛇蟒虎狼等。

(七) △生於惡道，身口臭穢：這是說，多愚痴眾生，理智不明，難辨是非善惡邪正等，以是因緣，多作非法之業，轉生惡道，身口臭穢，諸根殘缺，如水族等。

(八) △十不善業，得外惡報：十方虛空，世界無量，有清淨樂土，有污穢苦土，淨穢苦樂，雖然不同，基本原因，皆是眾生，一心所為，故經云：「心淨則國土淨。」我們同住這個娑婆，譯言「堪忍」，是個污穢惡土，皆由眾生十不善「共業」所感。

△十善業，得外勝報：等待彌勒佛出世時，因一切眾生，皆修十善業道，彼時人民、壽命八萬四千歲，國土平坦，風調雨順，五谷豐饒，和諧融融，無諸災變，由污變淨，皆因眾生心由十惡轉十善也。

(廿)△禮佛塔廟：塔是供奉佛菩薩之舍利之所也。寺廟，是供奉三寶之經像也，若能恭敬禮拜，以此善業能獲十種功德。

△寶蓋：以寶玉裝飾之天蓋，佛菩薩，或講法師等，高座上所懸者。

△繒幡：繒「音增」就是用絲織成的綢布，幡是於佛菩薩前，所做的莊嚴具，以表其威德，猶如大將的旌旗。就是用繒布製做的幡，供奉三寶，能獲十種功德。

△鐘鈴：就是寺廟裡，於唱念時，使用的法器中之一種，供奉三寶亦能獲十種功德。

△衣服：是佛菩薩及僧侶們，所著用的法服，亦獲十種功德。

△器皿：「皿音敏」是寺廟裡，所使用的碗盤等，亦獲十種功德。

△飲食：或以飲料及食品、供佛及僧，亦獲十種功德。

△靴履：「靴音薛」，長筒的鞋叫靴，供佛及僧，亦獲十種功德。

△香華：或以沉水栴檀名香，及新鮮的香花，供奉三寶，亦獲十種功德。

△燈明：在佛菩薩前，長年然點油燈，亦獲十種功德。

△恭敬合掌：見了塔廟，及佛菩薩形象，很虔誠恭敬的心，雙手合掌為禮。

(二) △惱亂：在父母或賢聖者前，輕舉妄動，麁言惡語，或無禮貌，使之心起煩惱。

△怨：與自己有仇恨的人。

△與非治藥：所給之藥，於病症不投，服了反而加劇。

△宿食未消而復更噉：就是昨天夜裡，所吃的東西，尚未消化，今晨再吃，容易生病。

(三) △好行忿怒：瞋心重的人，遇不順心的事，好起忿怒，應修慈悲觀，瞋心能滅。

△好懷嫌恨：瞋心重的人，他人有對不起之處，常懷恨在心，歷久不忘，應修慈悲觀。

△誑惑：誑是欺騙，惑是迷亂，用此方法，惱害眾生，皆是惡業。

△侵奪賢聖資生：修行證果的人，叫做賢聖，若侵佔或搶奪他的生活上，衣食之類的必須品。

△斷滅燈明：譬如他人，奉獻供佛的燈油，不實在點用，私自食用。

△見醜陋者，毀訾輕賤：「訾音紫」見了醜惡的人，心起厭惡輕賤，並加以惡語嘲笑等等。

△恒常塗飾，佛塔精舍：若佛塔廟及精舍，年久失脩，能夠發心，出錢出力，脩繕粉飾，煥然一新。

△平治僧伽藍地：僧名和合，四人以上，名和合僧，伽藍譯言園林，具云「眾僧園林」，若發心出錢出力，把眾僧所住的園林，高低不平的土地，修治平坦也。

(四) △起嫉妒心：對於勝過自己的人，心懷嫉恨或妒忌。

△忻：「音辛」與欣字同，歡喜的意思。

△退菩提心：菩提、譯言、覺道，就是退失修覺悟大道的心。

(五) △沙門：譯言勤息，就是勤修覺道，息滅煩惱的意思，原來印度，不論外道或佛徒，凡出家者，皆名沙門。

△婆羅門：譯言「淨行」，古時印度四姓中，以婆羅門為貴族。

(六) △減撤生業：減是減少，撤是撤銷，生是生活上所需物資，業是以自己

身口意三業，身來服侍，口常請安，意常想著父母的起居健康等。

(七) △諮問：就是商量詢問的意思。

△顯說惡法：顯是公然，公諸社會。惡法，是邪惡學說，迷亂社會，蠱惑人心，易入歧途的學說思想。

△正法：就是於諸法實相的相應道理，和形而向上的真理，及希賢希聖的法則。

△悵：即悵字，於吝字通，就是悵惜，捨不得的意思。

△邪智：就是邪惡思想的人，如弄誨盜誨姪的文字，或共產思想及邪教外道等。

△正智：就是有正統道德學問思想的人，如我佛門弟子及善知識等。

△邪見：大致分為五種：1. 薩迦耶見：「此云身見，執著五陰身為我，



種種計著。」2. 邊見：執斷執常。3. 邪見：邪悟錯解，撥無因果。4. 見取：非果計果，如以無想，為證涅槃之類。5. 戒禁取：非因計因，如持牛戒狗戒，能生天堂之類。

△正見：無有上列五種邪見，便是正見。

△黠：「音俠」，有明利機智的意思。

△聞持弘護正法：聽聞了正法，牢記不忘，叫做「聞持」，同時還要說給他人聽，叫做「弘」化，或有毀謗及破壞正法的事，要盡力保「護」。

△法要：就是佛法重要之處。

△守攝護持正法：對於三藏經典，佛弟子，有保守不失，攝取不散，維護發揚，奉持敬重的責任。

△多聞：對於三藏十二部經，及五乘教法，有廣泛的讀誦研究。

(八) △身行重惡業：身造殺盜淫三種惡業，樂行無厭，不知慚愧，亦不懺悔。

△口行重惡業：口造妄語、兩舌、惡口、綺語，四種惡業，樂行無厭，不知慚愧，亦不懺悔。

△意行重惡業：意發貪、瞋、痴三種惡業，樂不疲厭，不知慚愧，亦不懺悔。

△斷見：人死如燈滅，那有生生死死輪迴，因果業報，不過是勸人為善，教人學好罷了，有如此觀念的人，稱為斷見。

△常見：人死而後，仍轉生為人，畜死轉畜，那有善惡業報，六道輪迴的道理，如是思想的人，稱為常見。

△無因見：今生受苦和享福的結果，完全是出於自然，或是上帝的安排，自己的遭遇，並無有什麼過去為善為惡的原因，如是思想的人，稱為無因。

見。

△無作見：無作，就是否認了自作自受的因果律，以此見解，大胆妄為，造諸惡業，結果，還是自己吃虧。

△無見見：凡是自己知識所不能知道的，都不相信有，如小乘的四果，辟支佛果，大乘的三賢十聖的菩薩果，乃至無上的佛果，乃是賢聖的境域，不是凡夫所能到的，都認為無有，是無見見。

△邊見：執眾生為有始，為有終，執世間是常、無常，亦常亦無常，亦非常亦非無常，我及世間，是有邊無邊等四句，叫做邊見。

△不知恩報：如父母、師長、國家等四恩，及別人對我有恩惠之處，皆不知酬報。

△身行中惡業：中是中等，是中品也，例如殺畜生，不敢殺人、偷竊他人的財物，不敢作強盜。女人對我有愛意，便與私自往來，不敢強姦他人婦

女，如是皆為中品惡業，下列口、意中惡業，亦如是解。

△從貪煩惱，起諸惡業：例如慳、吝、惜等，皆由貪中所生，因而所造之惡業。

△從瞋煩惱，起諸惡業：例如恨、忿、怒、嫉妒等，皆由瞋中所生，因而所造之惡業。

△從痴煩惱，起諸惡業：例如愚、無明、不明事理，對於善惡、是非、邪正、分辨不清，皆由痴中所生，因而所造之惡業。

△毀罵衆生：以惡言惡語，辱罵其他動物。

△惱害衆生：虐待動物，使其起諸苦惱。

△施不淨物：以不鮮潔清淨的食品及其他的東西，供奉三寶，和父母長輩，皆是無功德，反而招過。

△行於邪淫：非自己的妻子，而行淫欲，皆是邪淫。

△身行輕惡業：輕是輕微，是下品惡，例如，雖不亂殺，如過年節，祭祀神鬼，筵客親友，而殺畜生，或蠅蚊等小生物，有意無意，予以殺害，皆是下品惡，下列口，意二業，亦如是解。

△起於多貪：無理之貪，過分之貪，都叫多貪。

△起於惡貪：因為財物，或無理，或過分，與人爭執，因而發生口角，打鬥、訴訟等事，都叫惡貪。

△慳悋愛著資生，即便命終：慳悋成性，愛財如命，因此執著，想念不忘，而命終了，易入餓鬼趣中。

△病因因飢而亡：病苦在身，腹中雖感飢渴，而不能下咽，因此而死，亦種餓鬼正因，而入其趣。

△惱逼枯渴而死：因夏暑炎熱，天氣枯燥，熱惱逼身，亦無水飲，因此而死，或高燒過度而亡。

△身行微惡業：微是微小，難感覺，難察見「修羅道有處以下品善為其因。」「口、意二業，亦復如是。

△憍慢：恃自己的盛事，而心高傲名憍。恃己而凌他叫慢，都是隨煩惱

△我慢：執著有我，有所，而使心高舉。

△增上慢：如修行人，未證得聖道，而說自己證得。

△大慢：由慢煩惱中，所起的自尊自大心。

△邪慢：作了惡事，恃惡高舉，如流氓惡人，欺壓善良等。

△慢慢：於他勝中，而說自己更勝。

△不妄語：不說不實在的話。

△不綺語：不說無意義之語。

△不兩舌：不彼此之間，撥弄是非。

△不惡口：不惡意傷人，不惡語罵人。

△勝妙具足：勝是勝過上中下品十善，妙者，非粗劣之善，無缺漏，是具足義。

△增上十善：是上品十善，要生兜率天、樂化天、他化自在天，須兼修欲界禪定。

(九)△有漏十善：是上上品十善，未斷煩惱結故，故仍是有漏十善。

△與定相應：是四種禪定，前面已解，不相違名相應。

△過一切色相，滅有對想等：滅三種色，可見有對色。不可見有對色。

不可見無對色，經中云：「過一切色相，滅有對色，不念種種相，入無邊虛空處。」摩訶衍云：「過一切色相，破可見有對色，滅有對想，破不可見有對色，不念種種相，滅不可見無對色。」這是由色界，要到無色界，應破三色，即「可見有對」，「不可見有對」，「不可見無對」。

△過一切空處是：這是由空處到識處，有二種方法：1. 訶毀空處，讚嘆識處。2. 觀破空處，繫緣念識處。

△過一切識處定：這是由識處到無所有處，亦有兩種方法：1. 訶責識處過患。2. 觀行修習，捨離識處，繫心無所有處。

△過無所有處定：這是由無所有處，到非想非非想處，亦是兩種：1. 訶責，深知無想中過患，是無所有定，如痴如醉，如眠如闇，無明覆蔽，無所覺了，無可愛樂。2. 觀行，知過患已後，即使捨離，則入非有想非無想處定也。

(十) △持戒人所：就是在持戒清淨的出家比丘前。

△增上心：就是非常的虔誠恭敬心。

△殷重布施：殷是誠實，重是隆重，布施財物，為種福田，不是如給乞



巧的那種輕慢。

△發願迴向：將布施功德，作為資糧，將心所發的願望或願生淨土，願生天界，迴此功德資糧，向彼淨土或天界，作為往彼投資的本錢。

△非是增上勇猛心作：因為有人信心不強，帶有疑念，所以發不起殷重心來，就半信半疑的去作此事。

△更不修習：就是不修布施功德，空口發願，無所表現。難收實效。

(土)△受淨不淨報：邊地生活簡陋，文化未開，衣食困難，故言不淨，因發願欲生邊地，度化眾生，是大心菩薩，故言淨也。

(三)△無慚無愧：慚是羞天愧是羞人，恐怕天人知道了乖罪，故不敢作惡。無慚愧心，就是無此善心，作惡不懼。慚是自不作惡，愧是不敢教他作，無慚愧故，自作教他，能徧及一切。慚是內心自羞恥，愧是能發露於人，如是不能自止惡，亦能感動他人。內心生羞恥心叫慚，對外生羞恥叫愧。依自己的

法力，崇重賢善為慚，依世間譏嫌力，輕拒暴惡為愧。無慚愧心故，既不怕賢善之人訶責，更不怕世人的譏嫌唾棄，如是惡業上身，必受未來惡果也。

△又不懺悔：懺者，披陳眾失，發露過咎，不敢覆蓋藏隱。悔者，斷相續心，厭悔捨離，能作之心，所作之罪，合而棄之。天大罪業，若能在三寶前，誠心懺悔，重能化輕，輕能化無，免除苦報。因不知懺悔，先業不銷，更造新業，故能盡壽命而受大苦。

△提婆達多：人名，譯言天熱，是斛飯王之子，阿難胞兄，佛的堂弟，出家學神通，身有三十相好，能誦六萬法藏，為利養故，造三逆罪，不知懺悔，生墮地獄中，受無量苦。

至半而夭：墮入地獄，應受一劫，或多劫之苦，到了一半，而便夭亡，「夭是少壯年而死。」

△後生怖畏：怖是恐懼，畏是害怕，前造惡業，後來想起，心中生起恐

懼害怕的心理，起慚愧心，佛前懺悔，從此捨離也。

△非增上心：就是發慚愧心，懺悔心，不夠具足，不夠十分，所以他的惡業，不能銷除多分，仍受一半以上的罪苦也。

△以是業故墮於地獄：後追悔故，地獄半天；因先前造了惡業，故應墮地獄，後來因害怕而起懺悔，所以墮入地獄不久，而便從地獄中出來。

△起增上心：就是知道造了惡業，未來定受大苦，心大恐怖，生大慚愧心，以至誠心，佛前懺悔，斷相續心，更不再造，因為至誠殷重心故，惡業能銷，名增上心。

△阿闍世王：譯言未生怨，佛在世時，是摩竭陀國王，父名頻婆娑羅，母名韋提希，母懷胎時，相師占卦，此兒必害其父，故起名叫未生怨，就是未生以前，已結怨之意，阿闍世成人後，近惡友提婆達多，幽囚父母，父因餓而死，而繼王位，吞併諸小國，威震四鄰。因害父罪，徧身生惡瘡，心大

恐懼，生慚愧心，親至佛所，殷重懺悔，惡瘡平愈。佛涅槃後，五百羅漢，結集佛經，阿闍世王，熱心護法，對興化佛法，出力最大。

(三)△深自悔責：自己深加自責難己心，生懊悔心。

△以惡心故：一般善惡之事，莫不先由心之一念，為其原因，儒家的慎獨，佛門的禪觀，皆是治心工夫。若能修到，心不起惡念，或起，立即制伏，滅於無形，那才是真用工的人。若起惡心，不論自己身口作惡，或是教他作惡，惡業便已形成，皆受苦果的。

△無記業等：無記，就是對於做人處事，都是以公平合理的態度，雖然說不上是好，但一般批評起來，不敢說壞，如是情形，即是非善非惡，故叫無記業。

(四)△施心不堅，後還追悔：因被人勸，勉強施捨財物，因施心不堅，心念財物故，所以後還追悔。

△俛：同俯字，就是由上向下的意思。

△堅修施業：六度萬行之布施度，若遇因緣，或多或少，而施與之，不使空過，故言堅修施業。

(五)△先會行施，不遇福田：於過去世，修布施業，故言先會行施，但今生因緣未熟，未遇到福報，故言不遇福田。

△慳(音千)：過分節儉的意思，由貪心起。

△未曾布施，遇善知識，暫行一施：於過去世，夙日不作布施，偶然受有道德之士勸說，施捨一次財物。

△先不習故，雖富而慳：因過去世，未常修習布施故，今生雖然富有，而心慳貪，不肯施捨。

△值善知識，多修施業：於過去世，結識一位有道德慈善的人，知道了作布施有福報的道理，因此經常施捨財物。

△離善知識，無人勸導，不能行施：於過去世，未曾親近有道德學問的人，不知道布施，有大福報的道理，亦無人勸導，所以未曾作過一次布施的事。

(七)△須陀洹：譯言預流，即預入聖道之流，是聲聞乘四果中之初果也，斷八十八使之見惑，所證之果，八十八使者，煩惱分為貪、瞋、癡、慢、疑、身、邊、邪、見取、戒取、十種結使，就所迷苦，集、滅、道四諦之理差別，通於欲界卅二、色界二十八，無色界二十八，合為八十八，使者，就是自己不能作主，完全受煩惱所驅使也，若能聽聞正法，悟解空理，頓斷見惑，入聖道之流也。

△斯陀含：譯言一來，思惑，分為三界九地，須修道來斷，計欲界一地，色界四地，無色界四地，每地分為九品，斯陀含人，已斷欲界九品中前六品，尚須來人間一次，斷餘三品，故言一來。

△阿那含：譯言不來，此人已斷欲界九品思惑盡，永離欲界，尚須在色、無色界中受生死也。

△阿羅漢：譯言無生，已斷三界思惑盡，永斷三界生死輪迴也，亦言殺賊，殺死煩惱賊也。亦言應供，羅漢是人天福田，堪受人天供養也。

(六) △形容殊妙：形是身形，容是面貌，殊是殊勝，妙是美妙，多屬好看的鳥類。

△端嚴：端是端正，嚴是嚴麗，是端正美麗的意思。

△膚體光澤：牠的皮膚體形，非常細嫩光滑，例如鳥的羽毛，鮮艷可愛

△因欲煩惱：欲就是姪欲，例如欲火燒心，易犯邪姪。

△起破戒業：做人應守分內的德性，如佛門的不殺、盜、邪姪、妄語、飲酒五戒，儒家仁義禮智信五常，若犯，即是起破戒業。

△**麤澀**：麤是粗糙，澀「音色」不光澤、不潤滑的意思，如豺狼虎豹蟒蛇等類。

△**從瞋煩惱**：瞋是根本煩惱，是凶惡、毒狠的意思，瞋心重的人，好殺害眾生，結怨歐鬥等事，死後轉入豺狼虎豹蟒蛇趣中。

△**醜陋**：瞋心起時，面容猙獰，態度凶狠，異常難看，業因如是，果報亦然。

(五)△**從痴煩惱**：痴是根本煩惱、愚昧、無知、不明事理。

△**身口臭穢諸根殘缺**：三惡道中，皆有如是眾生，尤其水族、身體腥臭污穢，諸根「六根」不全，皆有痴業而來。

(六)△**於十不善業，多修習故，感諸外物，悉不具足**：眾生是正報，世界是依報，依隨正轉，所以眾生皆造惡業，因共業所感，致使世界一切物資，缺乏不足，下列眾生造惡業故，致感世界，各種不良現象，因此，眾生皆在困



苦艱難中，奔波勞累。萬法唯心，心在內，法在外，心之善惡，能轉變外界的淨穢。

△鹹鹵：土地含有鹼鹽的成分，所以草木無力。

△霜雹：水在空中，遇到冷汽，凝成大粒冰塊，降落到地上，能損壞地上苗稼。

△蝻蝗蟲等：蝻是繁殖力很強的昆蟲，蝗蟲是傷害莊稼的昆蟲，成群結隊，飛能遮天，行能蓋地，蝗蟲獵過，稼禾全空。

△墷：與「堆」同。

△杌：「音誤」無枝條的樹。

△刺：與「刺」同。

△蕨：與「棘」同。

△修十善業，與上相違：若一切眾生，皆修十善業故，所感世界，十種

外勝報，與前十不善業，所感世界，十種外惡報，恰巧相反。

(三) △得妙色好聲：皮膚紅潤光澤，聲音弘亮和雅。

△發吐：口出聲說話，故言發吐。

△堂堂處眾無畏：在大眾場合之前，或高座演講，或領眾議事，心如泰山無所畏懼。

△命終生天：受此十種功德勝報後，由此命終，得生天界。

△速證涅槃：於佛塔廟，誠心禮拜，下意恭敬，乃是殊勝因緣，亦是出世正因，故有速證涅槃的希望，涅槃譯言寂靜、安隱、安樂等義。

△恒作轉輪聖王：轉輪聖王、王四天下，身具三十二相好，若即位時，感得天降輪寶，乘其輪寶，飛行空中，威伏四方，俱舍論十二曰：「從此洲」南瞻部洲「人壽無量歲，乃至八萬歲時，有轉輪王生，減八萬歲時，有情富樂壽量損減，眾惡漸盛，非大人器，故無輪王，此王由輪旋轉應導，威伏一

切，名轉輪王……」

△處世猶如寶幢：此人生世，道德、才學、財富，超諸群倫，猶如寶幢，矗立高空，人皆向望，故受國王大臣等，恭敬供養也。

△得梵音聲：具有五種清淨，名梵音聲：1其音正直2和雅3清徹4深滿5週遍遠聞。

△自識宿命：就是自己能知道過去多世，生此死彼，是人間天上，是富貴貧賤，都能知道，一般叫做宿命通。

△處世如器：如大才器的人，能為人民謀幸福，能為國家求富強。

△得善法律澤：他的善法根源，如大泉水，用之不竭，以善法化世，利益有情，猶如津水，能潤澤稼苗樹木。

△離諸渴愛：凡是遇到自己所喜歡的事情，都能如願以償，不致如渴愛水，而難得到。

△若渴思水，流泉涌出：若走到荒僻田野，無水之處，口渴思水，自然地中，涌出泉水。

△終不生於餓鬼道中：由於奉施器皿，所得功德，從此永不轉生餓鬼道中。

△得命：壽命長遠，終不中天。

△得色：氣色充沛，紅潤光澤。

△得力：體力強健，永離羸弱。

△獲得安無碍辯：於大會演講中，言辭辯才，如河瀉水，濤濤無碍。身心安隱，無所畏懼。

△得無所畏：智仁勇健，為眾所敬，故無所畏。

△具足妙乘：就是自己備有大車駿馬。

△足下安平：足面平正，無有凹下之處。

△足趺柔軟：就是足背，柔軟如棉。

△遠涉輕捷勤健：走起路來，腳步輕健，快速，身無疲倦。

△身無疲極：身體經常健康，從無衰弱疲乏的情形。

△得神通力：將來有得神足通的可能。

△具諸給使：家中僕使用人很多，慇懃侍服。

△處世淨妙如華：做人處世，身心清淨，猶如蓮華，不染塵垢。

△身無臭穢：身無臭穢難聞之氣味。

△福香戒香，遍諸方所：福德與戒德，二德所生之香氣，能熏化十方眾

生，身心安隱。

△隨所生處鼻根不壞：生生世世，鼻部不會受到損壞。

△超勝世間，為眾歸仰：奉施香華，所獲功德，從此以後，他的才學智

慧，及品德福報，都能超勝世人，為眾歸仰敬重。

△身常清淨香潔：身潔如玉，塵垢不染，身出香氣，芬芳宜人，人愛親近。

△愛樂正法，受持讀誦：內心自然生出，愛樂佛法，並能讀誦不忘，受持實行。

△照世如燈：因奉施燈明的功德，心內發出正智，對於世間的善惡、邪正、是非等，都能明了，猶如燈光照物的清楚。

△隨所生處，肉眼不壞：由於施燈供佛的功德，生生世世，肉眼不生育翳，亦不為外物所傷害。

△人中得於天眼：五眼之一，天眼有二種，從報得，從修得，此則因供燈功德，於人中能得天眼，是果報得也。天眼所見，三界六道眾生，若遠若近，若粗若細諸色相，悉能照見。

△隨處除滅大闇：因供燈功德，隨所生處，不為黑闇所惱害，並能銷滅

諸闇，闇者，光明之反面，如政治黑闇，社會黑闇等。

△流轉世間，常不入於，黑闇之處：因供燈功德，在生死輪迴中；不會走入歧途，或投生黑闇的家庭，或闇無天日的國土，及黑社會裡。

△得勝福報：不是普通平常的福報，乃是殊勝的，於一國中，屬一無二，人皆知曉。

△生於上族：生在皇族貴族家中。

△得勝色妙：姿色殊妙，人皆讚美。

△得勝妙聲：音聲和雅，聽者不厭。

△得勝妙蓋：蓋即傘蓋，能遮風雨陽光。

△得勝妙辯：辯是論議，因辯才無碍，辭令鋒利，無能勝者。

△得勝妙信：信是十一善根之一，信正法妙理，不是膚淺庸俗之信。

△得勝妙戒：戒是除惡行善，不但身口七支，不犯於戒，就是意根，亦

不非非亂想，故言妙戒。

△得勝妙多聞：凡聽閱讀誦諸法妙理，皆能受持不忘，博學三藏十二部經，皆能念持，如阿難尊者，能持諸佛法藏。

△得勝妙智：不是世智辨聰的俗智，乃是由佛法中，所得之一切智：「照真」，道種智：「照俗」，一切種智：「雙照真俗」，故稱妙智。

△得淨信心：心無疑慮曰淨信，因佛說此業報差別道理，深信無疑，故言得淨信心。

△舍婆提城：即舍衛城，此翻闡物，或云寶物，多出此城。

△長夜安樂：無明闇未破，故言長夜，聞說業報的道理，不敢造諸惡業，免墮三途受苦，故言長夜安樂也。

△嘿：同默字，即默然許可也。



華嚴經第二離垢地中，金剛藏菩薩說，有十不善業道，一不善業，皆能墮入三途，若生人道，尚有兩種餘殘報，茲列具如下：十不善道，上者，地獄因，中者，畜生因，下者，餓鬼因。

一、殺生之罪，能令眾生，墮於地獄、畜生、餓鬼，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1短命，2多病。

二、偷盜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1貧窮，2共財不得自在。

三、邪淫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1妻不貞良，2不得隨意眷屬。

- 四、妄語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1 多被誹謗，2 為他所誑。
- 五、兩舌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1 眷屬乖離，2 親族惡弊。
- 六、惡口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1 常聞惡聲，2 言多諍訟。
- 七、綺語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1 言無人受，2 語不明了。
- 八、貪欲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1 心不知足，2 多欲無厭。

九、瞋恚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1 常被他人，求其長短，2 恆被於他之所惱害。

十、邪見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1 生邪見家，2 其心諂曲。

佛子，十不善道業，能生此等，無量無邊，眾生苦聚。

# 佛說業報差別經淺說

功德主名錄

委印文號：108491

一七、〇〇〇元：迴向高芳真之宿世冤親、現世業債，咸憑佛力法力，悉得解脫；

現生者身心康和，勤修精進，利濟群生。

以上計新台幣：一七、〇〇〇元，恭印一、〇〇〇本。

回向：天下和順，日月清明，風雨以時，災厲不起，國豐民安，兵戈無用，

崇德興仁，務修禮讓，國無盜賊，無有冤枉，強不凌弱，各得其所。

祝願法界一切有情，所有六道四生，宿世冤親，現世業債，咸憑法力，悉得解脫。

祝願現生者增福延壽，發菩提心，常隨佛學，勤修精進，利濟群生。

祝願已故者往生淨土，同出苦輪，共登覺岸。

附記：本會接受善信委託，代印經書、佛像，其必要之費用，均經本會審慎評估；

若有結餘，均續作本會之印（購）經書及運費，為施主廣積陰德，歡迎十方大德善加利用。

普為出資及讀誦受持  
輾轉流通者回向偈曰

願以此功德

消除宿現業

增長諸福慧

圓成勝善根

所有刀兵劫

及與饑饉等

悉皆盡滅除

人各習禮讓

讀誦受持人

輾轉流通者

現眷咸安樂

先亡獲超昇

風雨常調順

人民悉康寧

法界諸含識

同證無上道

佛曆二五六三年／西元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恭印：一〇〇〇本

流水號：17187  
書號：CH310-01

## 佛說業報差別經淺說

發行人：簡豐文

出版者：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

地址：100 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五十五號十一樓

網 址：www.budaedu.org

E-mail：budaedu@budaedu.org

電 話：(02) 2395 1119

劃撥戶名：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

銀行名稱：台灣銀行城中分行（請於電匯或轉帳後告知本會用途）

銀行帳號：〇四五〇〇四五九七五〇三（銀行代號：004）

本會經書免費結緣之請取方式如下：

- (一) 親臨本會二樓講堂。
  - (二) 利用傳真：02-23965959
  - (三) 撥打電話：(02) 23951198 分機：11、12
  - (四) 網 址：<http://www.budaedu.org/books/>。
  - (五) 寫信指定：本會法寶流通股。
- 為提高服務效率，請您嚴謹考量，慎選所需經書；儘量少用電話，多利用文字方式請取，並請詳寫經書名稱、冊數及收件人姓名、地址、電話、郵遞區號，以減少本會之處理時間；若大量申請，請註明用途，且避免姓名、地址等文字上書寫之錯誤。

◎本會經書，歡迎翻印（請勿增刪），贈送流通，功德無量。

◎本會交通——

※捷運：善導寺站 5 號出口，至杭州南路右轉，過兩個紅綠燈。

※公車站牌：審計部站→212 / 299 / 232 / 205 / 276 / 605 / 257 / 262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253 / 297 / 237 仁愛路二段→253 / 297 開南商工→208

仁愛路、杭州南路(紹興街)口→630 / 270 / 263 / 245 / 621 / 651 / 37 / 261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 三 八 六 九 號







